

**高達HK\$510 HKTaxi電子優惠券(「推廣」)之一般條款及細則：**

1. 「高達HK\$510 HKTaxi電子優惠券」(下稱「本推廣」)之推廣期由 2018年10月29日00:01至2018年12月30日23:59或額滿即止(以較先者為準)(下稱「推廣期」)。
2. 本推廣適用於在香港發行印有標誌的中銀Visa信用卡及萬事達卡信用卡(包括聯營卡,但不適用於在內地及澳門發行的中銀信用卡、長城國際卡、美金卡、採購卡、中銀「易達錢」、私人客戶卡及Intown網上卡)(下稱「合資格信用卡」)。
3. 本推廣之優惠包括「合共HK\$60 HKTaxi 迎新電子優惠券」及「高達HK\$450 HKTaxi 電子優惠券」(下稱「優惠」)。每名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於整個推廣期最多可享「合共HK\$60 HKTaxi 迎新電子優惠券」及「高達HK\$450 HKTaxi 電子優惠券」各1次。
4. 於推廣期內,客戶須通過 HKTaxi 手機應用程式進行的士預約,並以合資格信用卡簽賬繳付車程之所有有關費用而總車資須滿HK\$75(包括行政費、其他收費、附加費及小費)(下稱「合資格交易」),方可使用本推廣之電子優惠券。
5. 使用任何電子優惠券前,客戶須持有有效已登記香港本地流動電話號碼之 HKTaxi 賬戶並已登記合資格信用卡作為付款方法。
6. 如欲使用電子優惠券,客戶必須在進行的士預約時清楚表示選擇使用相關電子優惠券,客戶同時須以合資格信用卡繳付該合資格交易。電子優惠券之使用須受HKTaxi App Limited其他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向商戶查詢。
7. 每項合資格交易只能使用電子優惠券1張。
8. 以上所有優惠均名額各不少於3,000個,額滿即止,恕不另行通知。
9. 所有電子優惠券將於到期日後或使用後失效。
10. 以上優惠不可兌換現金/服務、其他商品或折扣。優惠不得轉讓,亦不可與其他折扣、推廣優惠及折扣產品/活動同時使用。
11. 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下稱「卡公司」)及HKTaxi App Limited有權不定時修改本條款及細則、更改或終止優惠而毋須作出任何通知。
12. 如有任何爭議,卡公司及 HKTaxi App Limited 保留最終決定權。
13. 卡公司有絕對酌情權決定合資格信用卡之有效性及/或客戶享有優惠的資格。
14. 任何人士在優惠期內,如有任何舞弊及/或欺詐成分(由卡公司及HKTaxi App Limited全權酌情決定),卡公司保留權利直接從有關人士在任何合資格信用卡戶口扣除任何不當地獲得之獎賞的價值,而不作事先通知,及/或採取法律行動以追討有關金額。
15. 除有關客戶及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6. 如此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為準。

**「合共 HK\$60 HKTaxi 迎新電子優惠券」之額外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內,持有有效 HKTaxi 賬戶之客戶首次成功將合資格信用卡註冊為HKTaxi 賬戶支付卡可獲3張HK\$20迎新電子優惠券(合共HK\$60迎新電子優惠券)。如欲使用本優惠所送出的HK\$20電子優惠券,客戶必須通過HKTaxi 進行的士預約,並以合資格信用卡支付總車資(包括行政費、其他收費、附加費及小費)。如總車資多於HK\$75,客戶可在該車程使用HK\$20電子優惠券1張。如客戶使用**本項優惠所送出的電子優惠券**後,所支付的總車資(包括行政費、其他收費、附加費及小費)多於HK\$55,該交易亦會被計算為「高達HK\$450 HKTaxi電子優惠券」的累積交易。
2. 迎新電子優惠券於客戶成功登記合資格信用卡為支付方式後14天內有效,逾期作廢。
3. 每個 HKTaxi賬戶只能在推廣期內享用本推廣優惠1次,於整個推廣期最高可獲總值HK\$60迎新電子優惠券。

**「高達HK\$450 HKTaxi電子優惠券」之額外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內,客戶每星期累積3宗合資格交易,即可獲2張HK\$25電子優惠券(合共HK\$50電子優惠券)。如客戶使用**本項優惠所送出的電子優惠券**後,所支付的總車資(包括行政費、其他收費、附加費及小費)多於HK\$50,該交易亦會被計算為本項優惠的累積交易。如欲使用本優惠所送出的HK\$25電子優惠券,客戶必須通過HKTaxi 進行的士預約,並以合資格信用卡支付總車資(包括行政費、其他收費、附加費及小費)。如總車資多於HK\$75,客戶可在該車程使用HK\$25電子優惠券1張。
2. 每星期一至星期日為1周期,而推廣期內共有9周期。
3. 每個 HKTaxi賬戶每周期最多只可獲取2張HK\$25電子優惠券,而整個推廣期最多可獲取18張HK\$25電子優惠券(合共HK\$450電子優惠券)。該電子優惠券必須於下周期內使用,逾期作廢。